

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

粤残联〔2019〕14号

广东省残联关于规范使用2019年中央财政 残疾人文化项目资金的通知

各相关市残联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讲话精神，广泛推进我省残疾人文化发展，去年底，省财政、省残联已将2019年中央财政残疾人文化项目资金下拨（见粤财社〔2018〕275号），支持17个项目建设。为规范使用资金，提高工作绩效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残疾人事业的系列重要论述，坚持以残疾人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加强统筹推进，科学合理安排项目资金，落实文化助残项目，建好基地，培育人才，惠及残疾人，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，让广大残疾人享受到改革发展的成果，努力推动我省残疾人事业加快发展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（一）资金使用年限为2019年。

(二)项目资金应用于本项目组织实施、开展业务、购置设施设备，以及符合财政资金使用的其他内容等。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，不准擅自调项、缩项，更不准拆借、挪用、挤占、随意扣压和随意改变。

(三)需与其他部门合作开展的项目，应按有关财务规定履行手续，签订相关协议，不得随意越程序办理手续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。

(四)各级残联要严格资金管理制度，按财务制度要求做好资金核算，定期或者不定期进行督查，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资金报账拨付报销要附真实、有效、合法的凭证。

三、项目内容

(一)盲人阅览室。

支持与当地图书馆合作，建设盲文阅览区，采购盲文图书、大字本图书，添置盲人听书设备，推广数字阅读，在盲人阅览区域内设置盲文图书专用书架，配置残疾人专用的阅览桌、阅览座，设置完善标识标牌、盲道、语音指示器及其他无障碍设施，确保全民阅读服务无死角、全覆盖。

(二)文化创意产业基地。

整合地方资源，建立具有鲜明地域、民族特色，具有适合残疾人从事项目的文化创意产业基地，为残疾人从事生产提供便利条件，吸纳残疾人就业，带动残疾人创业。重点发展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文化创意产品，确保机构或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，帮助残

疾人实现脱贫增收，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，有效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。加大政策倾斜，优先建立、扶持自强电商创意产业园，打造残疾人创意创业孵化基地。开展残疾人职业培训、实践、考核、发证和指导，增强其自信心和荣誉感。

（三）电视手语栏目。

支持与当地电视台合作，在新闻、资讯栏目播出时加播手语，直播或录播，每周播出1次以上，每次30分钟左右。播出节目应筛选社会影响大、收视率较高、黄金时段的栏目，帮助残疾人充分了解社会资讯，获取社会正能量，拉近电视节目与聋人群体的距离，使残疾人感受社会温暖，弘扬社会主旋律。

（四）电台专题。

支持与当地电台合作，定期播出残疾人事业的专题栏目，每月播出两次以上。重点报道残疾人、残疾人工作者中的先进人物事迹，宣传残疾人自尊、自信、自强、自立，残疾人工作者辛勤工作、无私奉献的精神。充分展示残疾人康复、教育、就业、扶贫、法制建设、文化体育、社会环境、国际交流等方面取得的成就。

（五）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。

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，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论述，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人道

主义精神，倡导扶残助残社会风尚。开设宣传栏、公益广告，宣传残疾人保障法、社会保障政策，讲好残疾人故事；可采用请进来、走出去等方式，聘请领导、专家和自强模范、助残先进以及其他先进典型，开展主题党课、专题讲座、宣读报告、学习座谈、征文演讲、知识竞赛等活动；可深入机关、学校、企业、社区、乡村和残疾人服务机构，组织趣味活动、文体活动、志愿服务；可利用媒体刊物、网络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宣讲政策、释疑解惑，教育广大党员、群众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
四、检查验收

（一）检查验收时间。

检查验收的时间安排在 2019 年 12 月上旬进行，时间为 10 天。

（二）检查验收方式。

检查验收采取自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各市残联要在 11 月中旬前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自查，并将自查报告报省残联。省残联将适时组织抽查，采取听取工作汇报，查阅有关工作资料，实地查看硬件建设情况和服务工作情况，对各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检查。

（三）绩效考核。

根据财政部门的要求，中央资金需要进行绩效报告，各项目应做好资料总结、留存，保证绩效考核工作。省级或市级检查验收结束后，各项目单位要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订整改办法，围

绕项目发展、社会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，确保项目持续推进。

附件：2019年中央财政残疾人文化项目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：

2019年中央财政残疾人文化项目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	残疾人文化		
	任务数	金额	项目
深圳市		自筹	罗湖区龄方画院文化创意基地
汕头市	2	15	汕头残疾人（非遗）剪纸艺术培训文化创意基地 10 万元、龙湖区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5 万元
韶关市	3	18	韶关市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10 万元、韶关市广播电视台手语栏目 5 万元、韶关市广播电台专题节目 3 万元
河源市	5	33	河源市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10 万元、河源市广播电视台手语栏目 5 万元、河源市广播电台专题节目 3 万元、河源市博爱学校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 10 万元、东源县残联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 5 万元
梅州市	4	23	梅州市剑英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10 万元、梅州市广播电视台手语栏目 5 万元、梅州市广播电台专题节目 3 万元、梅县区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5 万元
东莞市	2	13	东莞电台专题节目《爱心有约》3 万元、东莞市康复实验学校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 10 万元
江门市	3	15	江门市广播电视台手语栏目 5 万元、江门市残联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 5 万元、新会区盲人阅览室 5 万元
揭阳市	3	13	揭阳市广播电视台手语栏目 5 万元、揭阳市广播电台专题节目 3 万元、揭阳市揭东区剪纸艺术培训文化创意基地 5 万元
陆丰市	2	10	陆丰市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5 万元、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 5 万元
陆河县	1	5	陆河县残联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 5 万元
揭西县	1	5	揭西县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5 万元
惠来县	1	5	惠来县残联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 5 万元

备注：残疾人文化项目补助标准：市级图书馆 10 万元，县级图书馆 5 万元，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10 万元，电视台手语栏目 5 万元，广播电台专题节目 3 万元，人道主义思想宣传基地 5 万元。